

輔仁大學112學年度 學士班 必修科目表

院別：法律學院

系別：法律學系

組別：

類別	模組	科目名稱	科目代碼	選別	規定學分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類別最低應修學分數	模組最低應修學分數	備註	
		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	
校訂		導師時間	02795	必	0	0	0	0	0	0	0	0	0	0	0		
	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	21020	必	0	0	0							0	0		
全人教育課程	核心課程	大學入門	00155	必	2	2								32	8		
		人生哲學	00007	必	4			2	2								
		專業倫理-法律倫理	09608	必	2							2					
		體育		必	0	0	0	0	0								
	基本能力課程	國文	00001	必	4	2	2							32	12		
		外國語文		必	8	2	2	2	2								英文至少4學分，但入學考試或經檢定達一定標準者，得免修英文，選修修讀第二外語課程。
		資訊素養		必	0												不開設全校性必修課程，改以學生需通過本校資訊基本能力檢定為畢業條件，檢定方式採認證或修讀相關課程方式抵免。
	通識涵養課程	人文與藝術通識領域		通	4									32	12		
		自然與科技通識領域		通	4												「歷史與文化」納入通識涵養課程，於三領域課程中開設「歷史與文化」學群課程，學生至少於學群課程中修習2學分。
		社會科學通識領域		通	4												
院系必修課程		民法總則	01345	必	4	4								61			
		刑法總則(一)	24456	必	3	3											
		刑法總則(二)	24457	必	3		3										須已修習「刑法總則(一)」，始得續修「刑法總則(二)」。
		憲法(一)	24458	必	2	2											
		憲法(二)	24459	必	2		2										須已修習「憲法(一)」，始得續修「憲法(二)」。
		民法債編總論(一)	24460	必	3		3										須已修習「民法總則」，始得修習「民法債編總論(一)」。
		民法債編總論(二)	24461	必	3			3									須已修習「民法債編總論(一)」，始得續修「民法債編總論(二)」。
		民法親屬	01344	必	2			2									
		民法繼承	01346	必	2				2								
		民法物權(一)	24469	必	2			2									
		民法物權(二)	24470	必	2				2								須已修習「民法物權(一)」，始得續修「民法物權(二)」。
		刑法分則(一)	24462	必	2				2								須已修習「刑法總則(一)、(二)」，始得修習「刑法分則(一)」。
		刑法分則(二)	16932	必	2					2							須已修習「刑法分則(一)」，始得續修「刑法分則(二)」。
		行政法(一)	24463	必	2				2								
		行政法(二)	24464	必	2					2							須已修習「行政法(一)」，始得續修「行政法(二)」。
		民法債編各論	01341	必	3					3							須已修習「民法債編總論(一)、(二)」，始得修習「民法債編各論」。
		公司法	00021	必	2						2						
		保險法	01766	必	2						2						
	民事訴訟法(一)	24465	必	3							3						

# 輔仁大學112學年度 學士班 必修科目表

院別：法律學院

系別：法律學系

組別：

類別	模組	科目名稱	科目代碼	選別	規定學分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類別最低應修學分數	模組最低應修學分數	備註		
		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		
院系必修課程	案例研習	民事訴訟法(二)	24466	必	3						3			71	須已修習「民事訴訟法(一)」，始得續修「民事訴訟法(二)」。			
		刑事訴訟法(一)	24467	必	2					2								
		刑事訴訟法(二)	24468	必	2						2							須已修習「刑事訴訟法(一)」，始得續修「刑事訴訟法(二)」。
		法理學	01684	必	2						2							
		法律史	18403	必	2					2								
		證券交易法	04044	必	2						2							
		行政救濟法	08580	必	2					2								
	專業必選課程	案例研習	憲法案例研習	18964	必	2							2		2	案例研習課程 必選2學分		
			債法案例研習	19480	必	2							2					
			物權法案例研習	19481	必	2							2					
			身分法案例研習	19482	必	2							2					
			刑法案例研習	19483	必	2							2					
			商法案例研習	19484	必	2								2				
			公法綜合案例研習	19485	必	2								2				
民法綜合案例研習			19486	必	2								2					
刑事法綜合案例研習			19487	必	2								2					
行政法案例研習			18965	必	2								2					
專業必選		票據法	02215	必	2							2		8	專業必選課程 必選8學分  *「勞動法」與「勞動法-網」擇一認列專業必選課程。			
		海商法	01956	必	2							2						
		國際私法	02088	必	2							2						
		國際公法	00037	必	2			2										
		勞動法	15226	必	2				2									
		勞動法-網	31186	必	2					2								
		社會法	13708	必	2				2									
著作權法	05217	必	2						2									
商標法	02065	必	2						2									
專利法	00039	必	2							2								
稅法總論	19844	必	2						2									
稅法各論	22577	必	2							2								
全人教育課程 學分數A	32	院系必修必選 學分數B	必修	61	71	選修學分數C	25	畢業學分數 A+B+C	128									
			必選	10														

1. 選修課程25學分，其中應含本系專業選修課程至少10學分。

2. 畢業學分中須含1門2學分之全英語課程。